

法治城市，法
治政府，依法治市，
拥有特区立法权，
开门立法，这些都是
伴随着深圳经济
特区四十年成长的
特质。

关键字点睛

**开门立法：用好两个立法权**

开门立法是深圳在立法过程中敢为天下先，为市民津津乐道的最大亮点。记者2020年8月14日从深圳市司法局获悉，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意见》，用好用足经济特区立法权，深圳正面向社会各界公开征集深圳市人民政府2021年度立法工作计划项目建议。

2008年的《深圳经济特区无线电管理条例(草案)》，引入律师团为各大利益主体公开进行立法辩论和博弈的方式，在深圳是第一次，在全国亦是第一次。2013年《深圳经济特区文明行为促进条例》正式实施，对随地吐痰、高空抛物等10种不文明行为给予特别规定，按最高额处罚是这部开全国先河的法规的亮点之一。而这10种不文明行为，全部由市民投票选出。“我从来没有想到，自己的一票会对一项立法产生影响。”市民曹小姐在网上认真填写了“何种不文明行为应进行处罚”的调查问卷。记者了解到，在该项立法中，市人大常委会共启动了三轮民意调查，回收近30万份调查问卷。如此广泛地进行民意调查，这在地方立法中还是少有的。

堪称史上最严的《深圳经

济特区控制吸烟条例》也举行过立法听证会，根据听证会的意见，条例草案修改稿改变了征求意见稿中对违法吸烟罚款500元的“一刀切”情形，变为视情节轻重处以50至500元罚款，并对全面禁烟设立3年过渡期。

“立法听证会的举行，从一个侧面折射出深圳市立法机关越来越重视民意在立法中的体现。”法律界人士这样评价。

文/羊城晚报记者 李天军
图/羊城晚报记者 王磊

记者20日从深圳市人大常委会获悉，自1992年7月1日深圳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获得特区立法权至2020年6月，共制定法规235项，修改法规122项，废止法规64项，法规解释3项；十八大（2012年11月）至2020年6月，共制定法规31项，修改法规49项，废止法规11项，法规解释1项；《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意见》发布（2019年8月）至2020年6月，共制定法规6项，修改法规6项，废止法规1项。深圳正在加快建设法治中国示范城市。



深圳中级人民法院互联网+法庭实现网上审判

加快建设法治中国示范城市

深圳中级人民法院举行开放日活动

打破“铁饭碗”，律师走向市场

律师，人们耳熟能详。而深圳，却是中国律师行业发展的先行区。自1983年在深圳诞生新中国第一家律师事务所开始，随后各种类型的律所不断在深圳率先涌现。

如何为律师执业机构“正名”？历史的时机出现在1983年。1983年3月21日，广东省司法厅根据司法部的批示意见，批准成立深圳市蛇口工业区律师事务所。1983年7月15日，新中国第一家律师事务所——深圳市蛇口律师事务所挂牌开业。据律师姚峰回忆，该

律所的第一单业务，是帮助香港商人熊瑞昌出租碧涛苑昌景阁一套公寓，律所收取了15块钱的律师费。

1995年，《深圳经济特区律师条例》颁布实施，打破了所有制的束缚，开创了中国律师制度立法先河，为国家《律师法》的制定提供了宝贵经验。自此，律师和律师事务所步入专业化、规模化的发展道路。

如今，深圳已有律师事务所近千家，律师人数突破15000人，律师业务总收入位居全国前列。

让法治政府看得见摸得着

2008年12月16日，全国第一个《法治政府建设指标体系》在深圳诞生。

指标体系出台后，《人民日报》等100多家新闻媒体予以报道。2009年原国务院法制办转发全国，推进了深圳法治政府建设的进程，还为全国加快法治政府建设积累了经验。

指标体系被其他城市广泛借鉴，起到了积极的示范和带动作用。

什么是法治政府？2004年，国务院发布《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实施纲要》，提出“经过十年左右坚持不懈的努力，基本实现建设法治政府的目标”。但是，什么是法治政府？如何评判一个政府是否达到法治政府的要求？

为全国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做好示范，2008年11月，原国务院法制办与深圳市政府签订了《关于推进深圳市加快建设法治政府的合作协议》，这一“部市合作协议”拉开了深圳探索建立法治政府指标体

系的序幕。2008年12月16日，深圳正式出台《指标体系》，成为全国首个出台法治政府建设指标的城市。

国务院出台的《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实施纲要》是纲领性文件，而《指标体系》则描绘了法治政府的具体轮廓，使法治政府的概念由抽象变成具体。

时任国务院法制办主任曹康泰在指标体系发布后评价：“深圳的‘法治政府指标’具有示范作用，将为全国各级政府加快法治政府建设积累经验。”

2012年底，深圳指标体系实施成果获得第二届“中国法治政府奖”，在全国大中城市项目中名列第一。

目前，深圳市司法局正根据党的十九大以来法治政府建设的新精神、新要求对《指标体系》进行再次修订，使法治政府建设的“新深圳标准”更全面、更科学、更具国际视野。

积极运用两个立法权

今年是深圳经济特区建立40周年，是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和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全面铺开、纵深推进的关键之年。做好今年立法工作意义重大，责任重大。拥有经济特区立法权、设区的市地方立法权，是深圳改革发展的重大优势、重要手段。记者采访获悉，今年市人大常委会将强化使命担当，积极运用两个立法权，深入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提高立法工作质量和效率，落实好《深圳市人大常委会2020年度立法计划》确定的任务和提出的要

求，为深圳加快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作出应有贡献。

“七五”普法结硕果 法治雨露润横岗

整合资源打造群众学法新阵地，“我当调解员”主题活动法治调解优民生，涉企联合执法行动法治服务优化营商环境，青少年普法教育树立守法意识，劳务工法治宣传维护合法权益，9个社区分别配备一名专业律师顾问，为社区重大管理事项提供法律意见，协助调解了劳动、人身损害、房屋租赁、相邻权等纠纷……

“七五”普法以来，广大群众法治观念、权利义务意识增强，法律素养也在悄然改变，遇事善于运用法律手段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政府各项工作纳入法治化轨道，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有所提高。在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走心”的普法工作为街道的“两个文明”建设创造了较好的法治环境，政府办事依法，群众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横岗街道政治、经济、社会生活等主要方面发生可喜的变化，“平安横岗”的良好社会环境初步形成。

**“普法”形成意识，构建“平安横岗”**

“七五”普法工作开展以来，横岗街道制定了“七五”普法规划、年度普法工作计划及其要点以及单项法治宣传活动方案和干部学法考试制度等，使普法工作有计划、有步骤地进行。街道党工委、办事处把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纳入党政领导目标，将普法工作的考核与领导干部的选拔任用、干部职工的年度考核以及业务工作目标管理相结合，一并部署、落实、检查和考核，保证了普法工作的落实。

五年来，司法所在法律、法规上严格把关，审查街道各部门起草和制发的各类合同文件达10874份，涉及金额30.6亿多元，参与重大纠纷的调解200多宗，保障了政府决策和行政行为的合法性，推动了建设法治横岗的进程。据街道“148”法律咨询热线不完

了人民调解月宣传、“平安横岗”、“6·26”禁毒宣传、“12·4”法治宣传等现场专题普法系列活动。在“12·4”法治文艺汇演中创新了“行为艺术”、现场集体诵读宪法誓词、法律知识竞赛、法语集锦等形式，营造了浓厚的学法普法氛围。“七五”普法以来，街道在开展主题宣传活动中共发放法治宣传资料21万多份，张贴法治宣传挂图9000多份，举办各类现场普法活动五十多场，专题法治讲座一百多场，受教育人数达50万人次。

横岗街道的普法宣传利用各种平台，全方位立体化进行：横岗街道办外墙，有一个长65米，宽1.7米，共18个板块的横岗法治宣传长廊，宣传栏内容每季度更新一次，每年制作4期，为群众提供了一个新的学法普法阵地。9个社区970个法治宣传栏和法治宣传长廊也实现专人管理、定期更新，为群众打造固定的学法普法阵地；街道还建立手机普法信息群，围绕街道的中心工作，不定期将与之相关的法律知识通过普法短信发送，实现随时随地学法。同时利用街道现有的展览厅、图书馆（室）、有线电视台、横岗文明网、微博、学校、影剧院、文体广场等作为法治宣传教育的阵地，充分发挥其作用。横岗2013投资公司获广东省“法治文化建设示范企业”。

**多样的普法形式营造浓厚学法氛围**

按照区委区政府的统一部署，51名处级领导干部以“人民调解员”的身份亲身参与基层纠纷化解，实地完成“三个一”（组织一次调研、开展一次排查、调解一宗纠纷）体验活动。参与活动的领导干部坚持问题导向，以扎实作风和务实的工作，用法治的思维着力解决群众最关心最现实的利益问题。

龙岗区住建局副局长张杏波一边劝导安抚员工，一边进行沟通调解，经过数个日夜的连续工作，在经科办、劳动办、派出所等部门的共同努力下，5月19日晚，双方最终达成和解，121名员工签订协议，涉及金额128万元。活动期间，先后排查矛盾纠纷隐患43场，接待群众来访咨询96人次；成功化解各类矛盾纠纷43宗，达成协议金额384万元，涉及当事人210余人，解决了一批民生问题，化解了一批疑难纠纷，法治调解有力促进人民调解工作水平，优化民生的效果显著。

为提高街道工作人员法律素养，适应新形势对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提出新的更高要求，进一步增强全社会法治观念。横岗街道开展“法律进机关”活动，专门制定了《横岗街道领导干部学法活动实施方案》。“七五”普法期间，共组织全街道领导干部、公务员集中学习10余次，学法专题讲座6次，组织集中考试5次，公务员法治教育普及率和考试合格率均达到100%。领导干部重视学法用法，为全街道普法提供了带头学法表率，领导干部和一般公职人员的违法犯罪率为零。

街道辖区内现有工业企业1523家，其中，规模以上工业企业92家，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74家，各类工业园39个。庞大的企业管理群体是普法工作不容忽视的重要阵地。“七五”普法以来，街道每年都专门制定“法律进企业”工作计划，组织企业管理人员培训、座谈、法律知识竞赛等，采取多形式的送法进企业活动。召开了劳动社保政策法规宣讲暨答疑会、企业经营者法律座谈会、案例分析会、大型现场法律咨询活动等，通过宣讲最新政策法规并现场解答企业用工方面的疑难问题，确保了辖区企业守法经营，有力地维护了横岗经济的健康发展和社会稳定。

横岗街道在“人大代表之家”设立宪法宣传阵地，每月组织四所学校各20名学生代表前往参观学习，通

文/图 李薇 冯雪峰 袁乐珍 彭东伊

过观看宪法宣传视频学习宪法有关知识、参与宪法知识竞答和宪法宣誓等方式，增强青少年的宪法意识和法治观念，进一步弘扬宪法精神，鼓励全体学生做学法知法守法用法的新时代好少年。四联小学作为深圳市法治宣传教育基地，开展具有特色的法治论坛活动、法治宣传版画、法治宣传陶艺等系列活动，积极培植校园法治文化，收到了良好的效果。在横岗，12所中小学全部开展了法治教育课。另外，第二课堂和“宪法教育大讲堂”主题公开课活动，以公开课为主要教学方式，结合学生的年龄特点、身边发生的案例、法治文化产品以及现场互动四个方面，通过“尊崇宪法、学习宪法、以案说法、诵读宪法”四大模块的内容，将抽象的法律知识直观生动地呈现出来，从而激发学生的学法热情，在庄严宣誓中展现出青少年学法守法的热情和担当，播撒法治信仰的种子，营造良好的法治教育氛围。

对于外来务工人员这样一个规模庞大而且相当复杂的群体，横岗街道专门制定了《横岗街道外来工法治教育方案》，通过举办外来工法律知识竞赛、百场法律宣讲进企业、法律大讲堂、外来工法律培训班、企业调解员上岗培训班和现场法律咨询等活动，外来务工者的守法和安全意识都大为增强，五年来，辖区外来务工违法犯

罪率一直控制在0.01%以下，有力地维护了社会稳定。